

## 购销合同

购货单位（甲方）：潜山市黄柏镇人民政府

供货单位（乙方）：潜山县求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
收货地址：潜山市黄柏镇水口组 1 号

收货人：黄素琴 手机：17353783018

依据《保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合同双方本着诚实信用、友好协商的原则签署本合同，以共同遵守。

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甲方按照如下条款向乙方订购如下产品（表中价格为最终售价）

产品名称	主要配置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
空调	GREE 格力 KFR-35GW/(35563)FNhAd-B1JY01 变频 一级 1.5P 壁挂式分体空 调 规格型号：KFR-35GW/(35563)FNhAd-B1JY01	2 台	3180	6360
合计金额	<u>陆仟叁佰陆拾元整（¥：6360 元）</u>			
备注：	以上价格含税。			

甲乙双方确认以下条款：

1、付款方式：甲方收到货物后，30 日内付清货款。

乙方户名：潜山县求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
账号：12755001040014800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潜山支行营业部。

2、供货时间：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日内 供货。

3、运输方式：物流（收货地址：潜山市黄柏镇人民政府）。

4、货物验收：按国家标准和厂家质量标准，货到 3 日内 甲方应积极组织验货完毕，如有问题应提出书面异议，无书面异议双方认可为验货合格。

5、安装调试：乙方提供安装调试的技术支持。

6、质保标准：按原厂质保政策保修，整机质保 6 年，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设备维修和更换，甲方人为损坏的除外。

7、订货产品一旦下单不接受退货，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。甲方应在合同上详细填写收货

信息，如因甲方信息不准确而造成货物的送错、丢失等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。

8、如因战争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、厂家缺配件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合同一方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，该方履行期限可相应顺延，对于由此造成的损失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

9、甲方货款未付清之前，合同所列货物产权由乙方所有；甲方若逾期付款，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原货物收回，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每日 0.3% 的滞纳金；乙方若逾期供货，须向甲方支付每日 0.3% 的滞纳金。

10、发票不具有收付款凭证的法律效力，收付款凭证以银行收付款票据为准。

11、以上各项必须逐项填明不得涂改，经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12、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任何一方都有权向供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因一方违约发生诉讼的，违约方还应承担因诉讼支付的律师费、诉讼费、保全费、差旅费、交通费等相关费用。

13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
甲方：潜山市黄柏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潜山县求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潜山市黄柏镇叶河村

地址：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县安徽省安庆

电话：17353783018

市潜山市梅城镇南岳路 576 号建司综合大

楼

电话：15955566677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